



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

發稿日期：108年7月11日

連絡人：黃怡華 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5-6334991

雲林地檢全力捍衛警察依法執行公權力 新聞稿

民國108年7月4日晚間9時46分許，雲林縣警察局虎尾分局陳姓警員，在雲林縣土庫鎮道路，執行公務時，遭顏姓被告駕車衝撞一案，本署檢察長郭永發相當重視，指派檢察官李侃穎負責偵辦，顏姓被告經檢察官訊問後，涉犯刑法第185條之3第2項後段酒駕致重傷、刑法第185條第2項後段妨害公眾往來致重傷、刑法第135條第1項妨害公務等罪嫌，犯罪嫌疑重大，有相當理由認為有逃亡之虞，已於同年7月5日向法院聲請羈押獲准。

本署檢察長並於同年7月10日，偕同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雲林分會主任委員王明和、主任檢察官顏郁山等人，至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關懷及慰問陳姓警員及家屬，除由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雲林分會依法提供陳姓警員必要之協助外，並表達本署全力捍衛警察依法執行公權力之決心，務必查明真實，對違法者嚴以究辦，以維護法治社會秩序，懲治不法行為。